

四川华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4 月 10 日上午 10 时

结束时间：2018 年 4 月 10 日上午 11 时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4 月 3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北京炜衡（成都）律师事务所 陈锐 宋永霞

(七) 会议地点：四川华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7、《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8、《关于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代理人参加会议的应当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持股

凭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现场书面登记手续。

(二) 登记时间：2018年4月10日上午9时-10时

(三) 登记地点：

四川华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三楼305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 汤华 联系方式：0825-5867777

(二) 会议费用：本次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开会前10天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四川华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四川华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四川华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19日